

# 尋找的沒有尋見

信息經文：羅馬書 9:30-33，「<sup>30</sup> 這樣，我們可說甚麼呢？那本來不追求義的外邦人，反得了義，就是因信而得的義；<sup>31</sup> 但以色列人追求律法的義，反得不著律法的義。<sup>32</sup> 這是甚麼緣故呢？是因為他們不憑著信心求，只憑著行為求，他們正跌在那絆腳石上。<sup>33</sup> 就如經上所記：『我在錫安放一塊絆腳的石頭，跌人的磐石；信靠他的人，必不至於羞愧。』」

10:1-10，「<sup>1</sup> 弟兄們，我心裡所願的，向神所求的，是要以色列人得救。<sup>2</sup> 我可以證明，他們向神有熱心，但不是按著真知識；<sup>3</sup> 因為不知道神的義，想要立自己的義，就不服神的義了。<sup>4</sup> 律法的總結就是基督，使凡信他的，都得著義。<sup>5</sup> 摩西寫著說：『人若行那出於律法的義，就必因此活著。』<sup>6</sup> 惟有出於信心的義如此說：『你不要心裡說：「誰要升到天上去呢？（就是要領下基督來；）」<sup>7</sup> 誰要下到陰間去呢？（就是要領基督從死裡上來。）」<sup>8</sup> 他到底怎麼說呢？他說：『這道離你不遠，正在你口裡，在你心裡（就是我們所傳信主的道。）」<sup>9</sup> 你若口裡認耶穌為主，心裡信神叫他從死裡復活，就必得救，<sup>10</sup> 因為人心裡相信，就可以稱義，口裡承認，就可以得救。」

「尋找的，沒有尋見」，如果再加一句話，就是「沒有

尋找的，倒是尋見了」。這其實跟「因信稱義」是一致的。

## 因信稱義

「30這樣，我們可說甚麼呢？那本來不追求義的外邦人，反得了義，就是因信而得的義；31但以色列人追求律法的義，反得不著律法的義。32這是甚麼緣故呢？是因為他們不憑著信心求，只憑著行為求，他們正跌在那絆腳石上。」(羅9:30-32)

親愛的弟兄姐妹，要記得一件事，我們的信仰是什麼？這是最重要的一件事。有人說，我們的信仰就是讀經禱告、做好人、做好事，作聽神的話的神的小羊。這些都沒有錯，但這些都是果子、葉子、枝幹、花朵，不是根。

我們一定要知道因信稱義；或我們能夠成就任何神所喜悅的好事，是因為神的恩典，是因為聖靈的感召，是因為基督的工作，是因為我們憑著信心接受。我們總是把人要做的，行律法、讀經、禱告、傳福音……等，放在前面；這些是很重要，但這些不是前面、不是根基，這些是從神的恩典來的：不是我們愛神，是神先愛我們，是神先無條件的揀選我們、呼召我們、吸引我們。而我們在這罪惡的世界裡，我們人對神原本只有悖逆，像何西阿的妻子歌篋一樣，背叛愛她的丈夫，卻愛那些假神、偶像；也像以西結書 16 章的以色列人，是一個蒙了各樣恩典的新婦，卻不忠於自己的丈夫。我們不拜那真神，我們拜假神；我們不愛真神，我們愛假神；我們不信真神，我們信假神。有的時候，那假神是我們自己；有的時候，那假神是金錢、權勢、政治……。我們對神，基本上是悖逆的、抗拒的。

神叫掃羅消滅亞瑪利人，他不消滅；神把大衛放在他手裡，要他好好提攜大衛，他卻要殺大衛。該殺的亞瑪利人，他不殺；不該殺的大衛、挪伯城的祭司（撒上 22 章）、約拿單（撒上 14 章），他偏要殺。到最後，最不該殺的是他自己，他卻自殺了。

抗拒上帝，這是我們的天性。掃羅不是壞人。他有很多的優點。不要說掃羅；所有的人，雖然墮落了，但在上帝的恩典之下，還是有很多的長處。包括異教徒，但是他們在悖逆上帝、抗拒上帝、抵擋上帝，像那使徒行傳 13 章「行法術的以呂馬」一樣。耶穌在約翰福音 15:25 也說，「他們無故地恨我。」我們無緣無故的恨上帝，無緣無故的高舉我們自己。其實也不是無緣無故，原因就是神指出我們的罪惡，指出我們不應該自大、自主、自狂、自義。當我們被上帝指出錯誤的時候，我們最早的反應就是躲避上帝、遠離上帝，就像亞當夏娃一樣。

我們一般的人在沒有被聖靈光照、沒有被神藉著福音改變我們之前，我們對神就只有悖逆、抗拒、抵擋、躲藏，然後像羅馬書 1、2 章講的，故意扭曲，「他們雖然知道神，卻不當作神榮耀他，也不感謝他。他們的思念變為虛妄，無知的心就昏暗了；……將不能朽壞之神的榮耀變為偶像，彷彿必朽壞的人，和飛禽、走獸、昆蟲的樣式。」（羅 1:21-23）然後，就有各樣的罪惡，「他們既然故意不認識神，神就任憑他們存邪僻的心，行那些不合理的事；裝滿了各樣不義、邪惡、貪婪、惡毒（或譯：陰毒），滿心是嫉妒、兇殺、爭競、詭詐、毒恨，又是讒毀的、背後說人的、怨恨神的（或譯：被神所憎惡的）、侮慢人的、狂傲的、自誇的、捏造惡事的、違背父母的、無知的、背約的、無親情的、不憐憫人

的；他們雖知道，神判定行這樣事的人是當死的，然而他們不但自己去行，還喜歡別人去行。」(羅 1:28-32) 把神都扭曲了，那還有什麼真相、事實、人際關係不扭曲呢！

所以，人在追求任何事物的時候，當你不是全心的追求神、不是聖靈先在你身上工作，不要說你追求的是那些比較下流的酒色財氣、世上的權力地位，包括政壇上的現象；就算你追求的是那些看起來很好的學問、正義、健康，也是用不同的方式抵擋、扭曲、抗拒、躲藏、違背神，不把榮耀歸給神。這世界上的好人、有道德的人、有學問的人很多，但他們用不同的方式把自己也把人帶到地獄裡去。

扭曲，不是沒有道德，不是沒有科學，不是沒有知識；而是在最大、最基本的方向是你不接受神，你不憑著信心、你不憑著上帝的恩典、你不是謙謙卑卑地承認自己是一無所有、一無所是、一無所能，就算你追求的東西是好的，也還是走到地獄裡。甚至可能會有這種事：你追求基督、追求上帝，卻到了地獄裡。有這種事嗎？有，就像以色列人想靠著自己的行為，追求律法的義，反得不到義。

## **以色列人，追求義，反得不到義**

律法是神給的，是非常好的。但是神頒布律法的目的：首先，最重要的是要我們知道我們守不了律法，我們達不到上帝的標準；另外，外在的規矩也是必須的，因為信主的人能夠因著聖靈的幫助，謙卑的憑著信心把律法守得好。這都是基督在我們裡面的工作，不是我們靠著自己。

憑著信心，就是不憑著自己，不是說我們不要努力、不要上進、不要流血流汗。希伯來書 12:4 說：「我們抵擋罪惡，會到流血的地步。」保羅也說：「我比眾使徒格外勞苦。」(林前 15:10) 聖經內外，又哪一個信心偉人不是非常努力的。我們不是說不要守律法，保羅說：「我們不是因信就廢了律法。更是堅固律法。」(羅 3:31) 耶穌則說：「我來不是要廢掉，乃是要成全；我實在告訴你們，就是到天地都廢去了，律法的一點一畫也不能廢去，都要成全。」(太 5:17-18)

我們要努力，但那是靠著信心，不是靠著自己的肉身，遵守律法上的字句。以色列人追求律法，非常謹守律法，就像耶穌時代的法利賽人一樣，就像曾經逼迫過基督徒的掃羅(徒 7:60, 9:1, 22:4-5, 20, 26:10; 腓 3:6) 一樣，他追求的結果是在抵擋基督、抵擋上帝(徒 9:4-5, 22:7-8, 26:14-15)。什麼是真正追求上帝？那是真的只有看到自己徹底的敗壞和不信。這話是很矛盾的！你越要遵守律法上的義，憑著自己，你就越在違反上帝；你越看到你不能遵守，而依靠聖靈、依靠基督為你所做的，你就越遵守得好。

所以，我們看到路加福音 16 章，耶穌講到「浪子」的比喻。浪子什麼時候才真正的追求福音？是山窮水盡，豬吃的豆莢都沒有的時候。而他哥哥非常遵守律法的時候，就產生很大的自義。就跟這裡的以色列人一樣，就跟任何一個國家民族一樣，就跟一個牧師、傳道人或教會，一旦因著神的恩典有所成就而自義一樣，「喔，我這套最棒！」不是他那套不值得學，而是他的自義是不對的。

在約翰福音 3 章，耶穌跟慕道的尼哥底母談話。我們不知道尼哥底母後來怎麼樣。他有埋葬耶穌，他有為耶穌講話，



他也暗暗作門徒。但是比起 4 章的「井邊婦人」：那跟 6 個男人睡覺，聲名狼藉，追求性、水、肉身滿足的女人，比慕道的尼哥底母，更早得到義。「先生，我看出你是先知。我們當在哪裡敬拜神？」(約 4:19-20)「莫非這人就是基督嗎？」(約 4:29)

所以耶穌說：「飢渴慕義的人有福了！」(太 5:6)「你們貧窮的人有福了！因為神的國是你們的。你們飢餓的人有福了！因為你們將要飽足。你們哀哭的人有福了！因為你們將要喜笑。」(路 6:20-21)

常常在這世界上被人看不起、倒楣、失學、痴呆、愚笨、行動不變的人有福了，因為這樣的人比較容易看到自己真是一無所有、一無所能。而法利賽人，這麼有道德、有知識、有社會地位的人，反而有禍了，因為他們比較不容易憑著信心得到義。

以色列人追求律法上的義，就像沒有信主以前的保羅，「就律法上的義說，我是無可指摘的」(腓 3:6)，血統、肉體都很好，但缺少信心。他沒有看到自己的罪惡、敗壞、一無事處。他沒有看到，要遵守所有的律法，若想憑著自己，第一步就錯了。所以他後來得救了，有鱗片好像從他的眼睛上掉下來。就像以色列人到今天還有一層帕子矇住，不能看到那將廢者，就是用律法稱義者，的結局，<sup>13</sup> 不像摩西將帕子蒙在臉上，叫以色列人不能定睛看到那將廢者的結局。<sup>14</sup> 但他們的心地剛硬，直到今日誦讀舊約的時候，這帕子還沒有揭去；這帕子在基督裡已經廢去了。<sup>15</sup> 然而直到今日，每逢誦讀摩西書的時候，帕子還在他們心上；<sup>16</sup> 但他們的心幾

時歸向主，帕子就幾時除去了。」(林後 3:13-16) 看不到，是因為這些人的道德、學問都太好了。

有道德、學問、財富、品行、地位，是好事；聖經熟悉、能講道，是好事；但如果這些叫你不能謙卑、可憐、在神面前承認自己一無所有，這就叫原是好的變成很不好了。

猶太人憑著自己的肉體來追求律法上、字句上的義，就像中國儒家、世界上各種很好的民族文化、道德，表面上都是「做好人、做好事」，看起來很好；但沒有看到自己的不好和憑自己不能得到上帝的義，也沒有看到上帝如何把他的義白白的加給人，最後就只能歸向虛空、歸向地獄。因為人除非憑著信心，否則憑著自己的肉體，就一無所有了。

那麼約翰福音 6 章的猶太人，他們總算是在追求耶穌了吧？

約翰福音 6 章說到「耶穌用五餅二魚餵飽五千人」。這五千人，只有算成年男子，若連婦人孩子一起算，應該有一萬多人。耶穌餵飽這麼多人，人就要擁戴他為王，但耶穌卻上山躲起來了。然後，這些人在那裡等了他一個晚上，到 6:24、25，他們等不著，就坐船到迦百農去找耶穌，終於在海邊找到了他。那個「找」，就是牧羊人找羊群的「找」。通常都是耶穌在找人。我們今天也在找人，找迷失的羊。這裡剛好相反，是羊群找牧羊人。那天下還有比這更寶貴的嗎？

人主動到教會，主動到耶穌那裡，主動尋找耶穌，主動要擁戴耶穌作王。這不是很好嗎？各位，這不夠好。因為，你找耶穌是為了讓你吃餅得飽，是為了讓耶穌作你成功的墊

腳石，是為了讓你聰明、智慧、能幹、健康、快樂、一帆風順。這些都是真的、好的，也是主要給我們的，主樂於給我們的，主會幫助我們得著的，但又是需要有一個先決條件：他是主，你是僕；他是救主，你是被拯救的；是他作主，不是你命令、要求他如何做。不是像現在的政治，我抬你的轎子，目的是你當選了，要分杯羹給我。開始的時候，耶穌的門徒都是這樣的心。是神的憐憫，後來，他們才比較知道十架的道理。

憑著信心，就是一切是主耶穌、聖靈、上帝做的。你是神，你是王，你是我的丈夫，你是我的一切。是你命令我聽、指引我去。我空虛，你飽足我。我貧窮，你使我富足。我可以求，但是按著你的意思，是你給我的憐憫。

猶太人那麼熱心的找耶穌，說得不好聽就是要公推耶穌為他們的燈奴，要什麼，給什麼：「我承認你是有能力，但你要聽我的。給我一棟房子，就給我一棟房子。給我一部汽車，就給我一部汽車。」所以耶穌拒絕，甚至說：「你們沒有看到神蹟的意義，你們不肯到我這裡來得生命，你們不肯信靠順服我。」**「我實實在在地告訴你們，你們找我，並不是因見了神蹟，乃是因吃餅得飽。不要為那必壞的食物勞力，要為那存到永生的食物勞力，就是人子要賜給你們的；因為人子是父神所印證的。」**(約 9:26-27)

從那次之後，耶穌的工作就有個巨大的轉變，不僅猶太人離開他，許多的門徒也離開他。

你沒有信心，看不到耶穌是完全的主、完全的神，看不到你一無價值，看不到你是他的憐憫，**「不在乎那定意的，**



也不在乎那奔跑的，只在乎發憐憫的神」(羅 9:16)，你就是憑著律法、肉身、行為在追求。

## 對不信的人，耶穌是絆腳石

你的行為再好，若不是信靠上帝，就跌在那絆腳石上。什麼是絆腳石？絆腳石當然就是耶穌。耶穌要我們看到我們要信，要捨己，要放棄這種自己有義、有能力、有聰明的想法。得救前、得救後都要放棄，甚至得救後更要放棄。因為得救後，你更知道這是出自聖靈的工作，榮耀歸於上帝；也應該我們生命裡更有能力了，更有愛心了，更有道德了，更美善了；但我們也更放棄自己的義，要得到神的義。

什麼叫得到神的義？就是憑信心，就是我承認我一切的好是你做的，是你在十架上為我做的，是你在生命中為我所做的。

33 節，「就如經上所記：『我在錫安放一塊絆腳的石頭，跌人的磐石；信靠他的人，必不至於羞愧。』」這裡，保羅引兩段經文：

第一，這句話的上半句是引自以賽亞書 8:14，「他必作為聖所，卻向以色列兩家作絆腳的石頭，跌人的磐石，向耶路撒冷的居民作為圈套和網羅。」

這個他是誰？現在很多的學者認為，聖經很多的錯誤和衝突，保羅和耶穌都曲解了舊約、錯引了舊約。有些學者寫了一些文章，「教會有沒有錯讀聖經？」他們的答案是：這

兩千年都錯讀了，直到這些批判學者興起，才讀得對。

耶穌和保羅有沒有錯讀了舊約聖經？耶穌和使徒有沒有錯引了舊約聖經，引出一個正確的教義？也就是正確的教義不合聖經。

很多解經家也說，保羅引這經文引錯了。他們認為，舊約聖經並沒有說彌賽亞就是神；耶穌說自己是神，更是後來的人穿鑿附會的。可是我再仔細看看，我們不要說羅馬書，單單看以賽亞書 8:13，「但要尊萬軍之耶和華為聖，以他為你們所當怕的，所當畏懼的」；接著 8:14，「他必作為聖所，他會作以色列家絆腳的石頭。」這裡說，耶和華就是那塊絆腳的石頭。保羅在引這經文的時候，就說耶穌就是那塊絆腳的石頭，也就是耶穌就是神。而事實上，耶穌不也叫所有的猶太人跌倒嗎？

耶穌在安息日上治病：叫躺臥 38 年的癱子起來行走，耶穌叫瞎眼的人看見。這是約翰福音的記載，其他福音書也說了，都是神蹟奇事，應該叫人更敬拜耶穌基督，應該叫猶太人更信靠神。但有一點叫猶太人跌倒了，就是耶穌把自己比作神，他在安息日叫人起來走路、做工，而且他說：「我父做事直到如今，我也做事。」（約 5:17）因此，「猶太人越發想要殺他，因他不但犯了安息日，並且稱神為他的父，將自己和神當作平等。」（約 5:18）要釘耶穌十字架，不是因為耶穌做的好事，而是因為耶穌褻瀆神。

你怎麼看耶穌？你怎麼看耶穌，你才會怎麼看自己。你看到耶穌，你就看到了上帝。你看到上帝，你就看到了他的偉大和全能、權柄、慈愛、良善；看到了自己不過是個受造

物，和自己的悖逆、渺小、不配；也看到了上帝把義白白的加給你，不是你自己賺的；也看到了你的罪孽深重，需要上帝的兒子成為肉身替你死。

耶穌不只是一個聖徒而已，不只是一個先知而已，不只是一個為上帝死偉大的殉道者而已；耶穌是基督，是永生神的兒子，也是來為我們死的。保羅對提摩太說：「大哉，敬虔的奧秘，無人以為然——就是神在肉身顯現，被聖靈稱義，被天使看見，被傳於外邦，被世人信服，被接在榮耀裡。」（提前 3:16）耶穌是神。就是因為你得罪了公義的神，他為了愛你，為了把義加給你，他就讓自己的獨生子這麼羞辱的、痛苦的替你死。

神來替我死，為什麼會成為我不信他的理由？因為我不覺得我有那麼大的罪惡。就像，當政的人為何不肯下台？我們只能說，因為他還沒有看到自己有多壞。哪怕他是看到了十分之一、百分之一，他就會下台了。我們人不信耶穌，是一樣的道理，因為我們沒有看到自己有多糟糕。

我們可以承認自己不足，我們可以把耶穌當作老師、先知，我們可以到教會慕道、聽聽做人做事的道理。各位，這些都不夠的；你要看到你是該死的罪人，你壞到這個地步。也就是看到，耶穌是上帝來替你死。這對我們華人、猶太人、所有不信的人，都叫做絆腳石。

很多書卷都說到：以色列人在舊約的時候，沒有信心，就是沒有看到上帝多偉大、標準多高，而人多差勁。

第二，這句話的下半句是引自以賽亞書 28:16，「所以，

主耶和華如此說，看哪，我在錫安放一塊石頭作為根基，是試驗過的石頭，是穩固根基，寶貴的房角石；信靠的人必不著急。」

這裡，神責備以色列人，我給你們一塊穩固的石頭，你們只要信靠就好。當然，這石頭還是指神；就預言而言，這石頭是指耶穌；但就當時而言，以色列人四圍的強國逼境，「王的心和百姓的心就都跳動，好像林中的樹被風吹動一樣」（賽 7:2），因為亞蘭與北國以法蓮同盟，要攻打南國猶大。亞哈斯王或以色列的百姓，就想要求諸於亞述；後來，巴比倫來攻擊，他們又想求諸於埃及，就是不求他們自己的神。

在國際詭譎的政局變化中，以色列人想要求助強權。這有點像春秋戰國的時候，小國想盡辦法跟這跟那結盟，希望在夾縫中求生存。人間如此，我們無話可說。但是神的選民一定要記得：你能依靠的就是上帝。要去信靠上帝，而不是去信靠亞述的軍隊、埃及的軍隊。這很難。不是說你生病不要看醫生，你有困難不要去找別人。單單依靠主，這是我們對聖經的了解，但不是不要找醫生看病、找老師求問。至於你心裡是不是依靠上帝，那真的只有聖靈知道了。

以色列人為什麼在舊約的時候就會跌倒？負面的來說，神是叫他們不要玩政治外交的手段，而要「單單的信靠我，讓我來替你做事」。

希西家也有過這樣的情形，後來在亞述大軍臨境，他所有的依靠都不能依靠的時候，他就依靠上帝，結果亞述大軍就被上帝消滅了。

我們生活中有像山一樣的艱難，神不一定馬上挪走，但是求主讓我們信靠上帝。這是從信而來的義，從信而來的救恩，從信而來的成聖，從信而來的安慰，而不是自己靠肉身遵行律法而來解決問題的路。律法和肉身都是上帝造的，都是好的，但這些都要上帝在之下。

「信靠他的人，必不致羞愧」(羅 9:33, 10:11)，可是我們常常就羞愧，覺得信靠神，神沒有做什麼事。各位，神在做事，神也繼續做事。求主給我們信心，在他面前稱義。

## 我們責備的目的是要人得救

「弟兄們，我心裡所願的，向神所求的，是要以色列人得救。」  
(羅10:1)

保羅批評了以色列人這麼多：他們追求律法的義，得不到義、他們跌在絆腳石上。但他說這些話，是要以色列人得救。這也提醒我們，我們跟人辯道、傳福音，目的是要人得救，而不是血氣之爭，吵贏一場架。我們的目的總是正面的。但要達到正面的目的，叫人進到流奶與蜜之地，路上是有很多的險阻的。

保羅在提醒自己，也提醒所有的人，我這樣批評以色列人不是為別的，而是為以色列人的得救。各位，我們管教小孩也會做同樣的事。有的時候，爸媽是為了孩子好，可是實在是動了血氣。保羅沒有，他真是為以色列人的得救、稱義。不是為了責備，不是自義。猶太人和外邦人，保羅都說：「我



沒有比你好，在罪人中我是個罪魁（提前 1:15），但是我講這些是要你得救。」

## 向神熱心必須按著真知識

「我可以證明，他們向神有熱心，但不是按著真知識。」（羅 10:2）多少人有熱心、有好意。康德說：「善意是最高的善，是最重要的。」有人就批評康德哲學說：「通往地獄的路就是善意鋪成的。」但從人間來看，好意、熱心、熱誠的方向，若不是按著真知識，那是會下地獄的。

各位，一個母親對孩子有極大的愛，但因為她的迷信，要小孩吃喝香灰水，那不是按著真知識。巴力的先知也很熱心，拿刀刺自己，那也不是按著真知識。你說：「巴力，是拜錯了神了。」那猶太人應該沒有拜錯吧。只要不憑著信心，你也拜錯了。耶穌對撒馬利亞的婦人說：「你們所拜的，你們不知道；我們所拜的，我們知道。」下面一句話就是：「因為救恩是從猶太人出來的。」（約 4:22）

你說：「起碼我們是照著上帝的話。」照著上帝的話，但不去信靠、不看到自己的罪惡，不看到上帝的拯救，以為肉體遵行這些儀式可以得救，猶太人也一樣滅亡。因為，「神是靈，所以拜他的，必須用靈和真理拜他。」（約 4:24）要真的有聖靈的工作，要真的在聖靈當中。

雅典人呢？在使徒行傳 17 章，保羅說：「眾位雅典人哪，我看你們凡事很敬畏鬼神。我遊行的時候，觀看你們所敬拜的，遇見一座壇，上面寫著『未識之神』。你們所不認識而敬拜的，我現在告訴你們他是誰。」（徒 17:23-24）各位，很

多的異教是有熱心，甚至像猶太人也很熱心，甚至我們基督徒有的時候不也大發熱心。熱心很好，但要按著真知識。我們絕對不是高舉知識，我們也沒有忘記知識叫人自高自大，即便是真知識也會如此。但我們不可以沒有真知識，我們不可以不知道人的罪惡，我們不可以不知道上帝的救恩，我們不可以不知道十字架的道理，我們不可以不知道耶穌是誰。

摩西在出埃及記 33 章求了好幾件事：第一件，「求你將你的道指示我，使我可以認識你。」（出 33:13）第二件，你不可派使者跟我們同去，你要跟我們同行，否則我們不要去。（出 33:15-16）第三件，「求你顯出你的榮耀給我看。」（出 33:18）這三件事，總括是一件事：只有同樣認識的人才能同行，也就是同心才能同行。只有認識神的美善，才想更多的看見他。摩西說：「我要認識你，我要看見你的榮耀。迦南地可以不去，但我要跟你在一起。」

保羅呢？「不但如此，我也將萬事當作有損的，因我以認識我主基督耶穌為至寶。我為他已經丟棄萬事，看作糞土，為要得著基督。並且得以在他裡面，不是有自己因律法而得的義，乃是有信基督的義，就是因信神而來的義。」（腓 3:8-9）要更加認識耶穌，更加得著耶穌、得著因信而來的義，而不是得著律法上的義。認識神，就認識了耶穌的恩典和慈愛和全部，就信靠了他，就得著從神而來的義，就重生得救。所以我們要有真知識。

「井邊的婦人」也有飢渴，也有渴慕，但是不認識神。感謝主，當彌賽亞跟她講話，說她有 6 個男人的時候，她就開始想到信仰的事了。她的見證多麼奇妙。

我們為什麼信耶穌？「這人醫好了我的癌症，莫非這人就

是彌賽亞嗎？」「這人叫我這瞎子看見了，莫非這人就

是彌賽亞嗎？」井邊的婦人卻說：「這人把我過去的醜事、隱

藏的污穢事都向我揭露了，莫非這人就

是彌賽亞嗎？」我們

多麼希望在上位的、執政掌權的，有一天在聖靈的光照之下，

說出這句話來。不僅是在上位的、執政掌權的需要，我們也

都需要說這樣的話。

婦人不知，他不但說出，他還幫妳作了掩蓋。不是幫妳

遮羞，而是用他的寶血洗淨妳一切的罪污。這人真是彌賽亞

啊。你是不是按著真知識認識這位上帝？

## 不立自己的義，服神的義

「因為不知道神的義，想要立自己的義，就不服神的義

了。」(羅 10:3) 神的義，好豐富的意思，可以指神是義的，

神的律法是義的，公義的神必定要處罰我們這些不義的人。

但這裡最重要的意義是，神的義是神的拯救，神的義是神的

愛，正如羅馬書 1 章說的：「這神的義正在這福音上顯明出

來。」(羅 1:17) 神的義應該在律法上顯出來，神的愛應該

在福音上顯出來。可是神的愛和神的義是不能分的。神的義

是神慈愛大能的表現，讓我們不義的人因為信靠了上帝得到了

義。但猶太人不知道神的義是多難得到。

人不可能用肉身行律法賺得這義，只可能白白的得著，

白白的稱義，白白的得恩典。「做工的得工價，不是恩典，

不算恩典，乃是該得的；惟有不做工的，只信稱罪人為義的

神，他的信就算為義。正如大衛稱那在行為以外，蒙神算為

義的人是有福的。他說：『得赦免其過，遮蓋其罪的，這人是有福的；主不算為有罪的，這人是有福的。』」（羅 4:4-8）不算為有罪的，就是得到上帝的義。

你不知道上帝的義是白白的恩典，你不認識自己的罪惡和上帝的高標準，你越想要自己努力去做，你就越偏離上帝的道。事實你並沒有做到，但你以為自己做到了，就越來越大，想要立自己的義，不服神的義。

猶太人很敬虔，他們不服神的義。我希望我們是敬虔的，是服神的義的。我們要承認自己不義，做不到義，也達不到那個標準，也沒有任何肉身、行為、律法上可以換到那個義。

達到會自義，達不到會恨惡上帝。所以，那律法上的義永遠會叫我們越來越遠離神。惟有信心、惟有在恩典中看到自己蒙恩、不配，我們就服上帝的義，領受上帝的義，也活出上帝的義。

## 律法的目的是叫人因信稱義

「律法的總結就是基督，使凡信他的，都得著義。」（羅 10:4）在律法裡，我們看到我們是滅亡了；在基督裡，我們看到我們是有盼望的。得到義，就是得到生命，得到上帝的喜悅，得到上帝的肯定，成為神的兒女。

因信稱義，不僅是罪人被神白白的宣告：你是義的，你是無罪的，而且跟他變成好朋友，「我們既因信稱義，就藉著我們的主耶穌基督，得與神相和。……並且歡歡喜喜盼望

神的榮耀。」(羅 5:1-2)，沒有仇恨，沒有懼怕。

各位，你跟上帝相好嗎？你想到上帝是喜悅的、激動的，就像想到情人一樣嗎？還是君子之交淡如水，想到上帝就像想到一杯水差不多。

你作罪人跟神為仇的時候，神尚且讓他的兒子為你死；你現在跟神相和了，豈不更美好了嗎？靠著他的血稱義，更是免去他的憤怒，也帶來很大的盼望。這不只是台灣，也是全世界都需要的信息。

我們如果看人、看國家、看政治、看經濟，我們真是沒有希望。就算看我們自己，漸漸老化，也是沒有希望。但因信稱義，我們就「歡歡喜喜盼望神的榮耀」，「就是在患難中，也是歡歡喜喜的」(羅 5:3)。所有的患難會帶來更多的祝福，因為「所賜給我們的聖靈，將神的愛澆灌在我們心」(羅 5:5)。而且我們以神為榮，以神為樂。歡喜快樂的承認我們是基督徒，這是我們的榮耀。

得著義，就得著和好，得著盼望，得著榮耀，得著喜樂。

## 要在恩典之下行律法的義

「摩西寫著說：『人若行那出於律法的義，就必因此活著。』惟有出於信心的義如此說：『你不要心裡說：「誰要升到天上去呢？（就是要領下基督來；）誰要下到陰間去呢？（就是要領基督從死裡上來。）』」他到底怎麼說呢？他說：『這道離你不遠，正在你口裡，在你心裡（就是我們所傳信



主的道。）」(羅 10:5-8) 保羅怎麼那麼喜歡拿石頭砸自己的腳？他引的這3段經文，都是聖靈感動摩西說的，而這些話好像跟保羅的說法剛好相反。不是保羅錯看聖經，就是保羅錯引聖經，要不然就是神的話有了矛盾。

「人若行那出於律法的義，就必因此活著。」這是出自利未記 18:5。在舊約還有很多類似的話：你行義，你遵守律法上的話，你就會活著。這好像是天經地義的事：遵守律法就活，不遵行就死。即便我們剛剛才講過因信稱義，我們還是容易忘記，因為我們的肉體就是喜歡用肉體來行律法，得律法的義。

這是聖經的話當然沒有錯，只是你要知道是神先造你、給你生命，神先拯救你、給你恩典，神先讓你出埃及、離開為奴之家，神先跟你立約，神先讓你活著。你要繼續活著，你就要有信心。有信心，是要有行為的，因為「信心若沒有行為就是死的」(雅 2:17)。

所以，雅各、摩西、保羅的話都沒有衝突。只是保羅在引這句話的時候，是要指出猶太人對聖經的誤解；而這誤解，大家都以為是正解：我只要努力做個好人，我在上帝面前是可以活著的。這句話孤立來講就是錯的，但把它放在信心和恩典底下就是對的。

猶太教認為，我們好好遵行律法就可以活著，完全沒有想到神的恩典。就算想到神的恩典，也把它講得很淡，這只是約中的恩典，而忽略這是耶穌在十字架上代贖的這麼大而豐富的恩典。

也包括一般人，甚至基督徒沒有被聖靈繼續光照的時候，都會想到我要好好的行律法，這樣我就會活得很好，上帝也會很喜悅，甚至我通通遵行了，將來就有永生了。事實上，這不能讓你得永生，也不能讓你得到義。

「(惟有出於信心的義如此說：『你不要心裡說：『誰要升到天上去呢？(就是要領下基督來；誰要下到陰間去呢？(就是要領基督從死裡上來。)]』)』(羅 10:6-7)這也是摩西在申命記 30:11-13 講的話，「我今日所吩咐你的誠命不是你難行的，也不是離你遠的；不是在天上，使你說：『誰替我們上天取下來，使我們聽見可以遵行呢？』也不是在海外，使你說：『誰替我們過海取了來，使我們聽見可以遵行呢？』」我今日所講的話不是難行的，你好好的去行上帝的話、上帝的律法。

所以，申命記跟利未記講的都是是一致的，孤立的來看，就是：我們要好好行，這一點都不難行。不管是十誡，對神的、對人的，都不難行。的確不難行，而且都已經完全行出來了。是誰替我們行的？是耶穌替我們行的，是聖靈在我們身上行的，是憑著信心行的。這點，我們總要記得。保羅非常奇妙的就把舊約這句話，用在上帝的恩典之下，行這件事。不難，表示你不要找藉口。

我最近看了內地會宣教士巴富義的傳記。他原是蘇格蘭的醫生。在很敬虔的家庭裡長大，立志要作宣教士，後來這志向就慢慢淡了。他還是想要作宣教士，但他作宣教士的目的是到偏遠的地方研究怪病，讓他在醫學上很有成就。這也不是壞事，但後來他被神光照了，就加入內地會，到了中國。他跟他的姐妹一起禱告的時候，說了一句話：「主啊，為你

放下一切，擺上一切，一點都不難。」這話一點都不容易。他在文明的蘇格蘭是名醫，大有名利富貴，而他卻在二十世紀初來到中國，那時中國是戰亂、貧窮。他去的又是西北，那真是兵荒馬亂，曠野荒漠，盜賊出沒，天天都有生命的危險。而他來中國，也不過一年多，就死於傷寒了。他不為人知的做了那麼辛苦的事，很難啊。

各位，我們會說很多事很難：「主啊，要愛仇敵很難。」  
「主啊，要順服你很難。」  
「主啊，要歡喜快樂的服事很難。」  
但你如果認識神的愛，認識神的義，你會像巴富義一樣說出這話：「主啊，一點都不難。」因為，「原來基督的愛激勵我們，因我們想，一人既替眾人死，眾人就都死了；並且他替眾人死，是叫那些活著的人，不再為自己活，乃為替他們死而復活的主活。」（林後 5:14-15）

各位，律法是我們寸步難行的。你要靠肉體守律法是不可能的，但是你有信心，看到耶穌為你成就的，領受聖靈為你成就的，就一點都不難。這需要聖靈，需要神的恩典。

## 信神的話就可以得救

保羅就把這個用在耶穌的身上。我們若真要用我們的行為或律法的話，那真是要神的兒子從天上降下來，且要死在陰間裡，又要復活，升到天上去。

用我們自己的行為來講的話，第一個，我們不是神的兒子，所以不可能；第二個，我們不願意道成肉身，所以也不可能。第三個，我們今天也不能從死裡復活，也不能升天。

這些都是我們行為辦不到的，都是耶穌替我們辦到的。

當耶穌替我們辦到的時候，不管是在舊約的時候，他有沒有道成肉身，有沒有從死裡復活，你只要信靠上帝的話、上帝對你的啟示，那你就是信靠耶穌將來為你所做的事。所以，舊約、新約的人都一樣因著耶穌基督得救。雖然舊約的時候，耶穌還沒有來，他們還不認識耶穌，但他們信這道、信這話；「這道離你不遠，正在你口裡，在你心裡（就是我們所傳信主的道。）」（羅 10:8），他們就預先支取耶穌在十字架上的恩典。而新約的人，認識耶穌，他們「若口裡認耶穌為主，心裡信神叫他從死裡復活，就必得救。因為人心裡相信，就可以稱義；口裡承認，就可以得救。」（羅 10:9-10）

## 禱告

天父，我們謝謝你的恩典和慈愛，我們實在是說，我們完全不配。但是我們感謝你，你使我們配，你使我們得到這麼豐富的恩典，我們讚美你。榮耀都歸給你。奉耶穌的名禱告，阿們。